

109 學年度春饗藝術週星光舞台報名表

一、報名時間：110 年 3 月 8 日 (一) 23:59 止

* 請填妥網路報名系統，並且準時繳交家長同意書給負責老師，才算完成報名

* 家長同意書請在學校首頁最新消息下載

* 負責老師：一年級-宇玄老師，二年級-巧靈老師，三年級-佩儀老師

二、表演隊伍甄選日期：3 月 15 日 (一) ~ 3 月 19 日 (五)

三、甄選地點：綜合大樓三樓，若有更動請以教務處及藝文領域公告為主。

四、表演時間：以五分鐘為限。

五、其他未盡事宜，以教務處及藝文領域公告為主。

注意事項

1. 主辦單位僅提供簡易播放器材及 2-4 支麥克風，不提供擴大機、延長線、譜架、椅子等，若有需要請自備。
2. 舞蹈類表演，請備妥二個 USB 隨身碟音樂存檔，存檔時請注意音質。
3. 歌唱類表演，無論個人或團體組，請自備伴唱音樂，為避免影響評審請以卡拉 OK 版為主，存檔時請注意音質。
4. 請備妥二個 USB 隨身碟，預防播放器無法讀取或其他狀況。
5. 檔案內容一律為 MP3 格式，隨身碟內不得有其他檔案，切勿再建立資料夾存放，若無法讀取而延誤甄選進度請自行負責。
6. 隨時注意學校網站及表藝教室公佈欄，後續消息請遵守公布之內容。
7. 在甄選前請勿濫用公假，請遵守學校及班級規定，不遵守規定者，一經發現即刻取消甄選資格。
8. 國一、二同學如果要利用午休時間練習，請提出完整練習計畫並且取得導師及任課表藝老師同意，若違規同樣取消資格。
9. 請全體報名同學注意，在不影響學校作息下，請利用下課時間或是放學後練習或溝通團體事務，切勿影響上課或是家庭作息。
10. 甄選注意事項會另行公告，請務必確實閱讀，若有疑問請找任課表藝老師解惑。
11. 甄選前若有集合請派負責人出席，如負責人不在請自行另派代表。
12. 在校內、班級，請謹言慎行勿違反規定，若有發現品行不端、言行舉止不恰當者，甚至違反校規者一律取消資格。

109 學年度春饗藝術週星光舞台報名團隊詳細資料

組別	內容	報名人數	負責人資料	備註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團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歌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舞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樂器演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 (確實填寫)	_____人	班級： _____ 座號： _____ 姓名： _____	
團體基本資料 (負責人為編號 1)				
§團體組	班級	座號	姓名	備註
	1.			
	2.			
	3.			
	4.			
	5.			
	6.			
	7.			
	8.			
	9.			
	10.			

繳交日期： _____

收件老師： _____